

列印時間：115-09-15 14:14

會議名稱：**115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** (校務會議)

會議狀態：開放瀏覽

日期地點：115-09-09 (三) 13:30 忠孝樓視聽教室

主席：校長 王健旺

記錄：文書組長 林師如

會議開始

1. 報告應出席人數和已出席人數(如已達法定人數23人以上，主席宣布會議開始)

說明：(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4 09:36 新增 / 115-09-09 17:03 修改)

應到 48 人，實到 41 人, 已達法定人數23人以上，主席宣布會議開始

主席致詞

1. 主席致詞

說明：(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4 09:41 新增 / 115-09-09 17:03 修改)

歡迎與會的家長會代表、教師代表及學生代表（自治市小市長、副市長）。

班級數說明：本學年度一年級共有 13 班，較去年減少 1 班。二升三年級增加 1 班，因此全校總班級數維持不變。在少子化的趨勢下，感謝全體老師的共同努力，使學校仍能獲得家長的高度認同與支持。

感謝家長會及全校老師對校務推動、班級經營與教學上的大力支持。

家長會長致詞

1. 家長會代表致詞

說明：(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4 09:40 新增 / 115-09-09 17:03 修改)

因會長手開刀，家媛副會長代表，謝謝民安校長、老師們為學生的付出

各處室工作報告

1. 總務主任

說明：(總務處 劉美玲 於 115-09-07 16:17 新增 / 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9 16:21 修改)

- 1.信義、至善樓地下室冷氣及電力改善已完成
- 2.舊校舍教室置物櫃汰換計畫教育局核定中
- 3.管樂團樂器設備改善計畫教育局核定中
- 4.充實科任教室、會議室觸屏設備已完成(12台)
- 5.改善教室照明設備已完成
- 6.幼兒園教學環境改善工程-進行中
- 7.信義樓D廁廁所整修工程-剛開始施作
- 8.申請116年前操場整修工程，經費約1380萬元(教育部體育署計畫)

詳如處室報告附件

2. 學務主任

說明：(學務處 葉瀚陽 於 115-09-08 19:01 新增 / 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9 16:21 修改)

1. 9/15 防災預演、9/21 正式防災演練

2. 課後社團：

公告錄取名單9/9

開課期間 115/9/14~116/1/8。

- 3. 10/30 流感疫苗施打
 - 4. 11/11~11/13 畢業旅行
- 詳如處室報告附件

3. 教務主任

說明：(教務處 劉靜雅 於 115-09-09 07:50 新增 / 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9 16:22 修改)

教務處本學期的工作重點有：

一、教師教學

- 落實教學正常化，確實執行教學巡堂機制
- 教學情境布置、專業社群
- 每學年度每位教師執行公開授課
- 領域會議及學年會議進行備課與教學分享
- 各領域教學進度、課間補救教學
- 各領域作業調閱
- 定期評量命題審題及學習效果檢核
- 期末SEL統整課程分享

二、學生學習

- 各領域課程計畫
- 暑假作業展
- 校內學生美術比賽
- 校內語文競賽
- 週三母語日
- 週四英語日
- 週五寧靜閱讀
- 硬筆書法志工入班教學（一二三年級）

三、對外競賽

- 新莊分區語文競賽，8/29（已結束）
- 新北市語文競賽，9/19（六）靜態市賽
- 新北市語文競賽，9/20（日）動態市賽
- 新北市學生美術比賽
- 西區英語歌曲演唱比賽（208參賽，指導：王喻嫻、廖育瑩、陳瑞發）
- 科學展覽競賽，兩件作品參賽
- 資訊程式設計比賽，資訊社學生參賽
- 西區英語歌曲演唱比賽（208參賽，指導：王喻嫻、廖育瑩、陳瑞發）
- 科學展覽競賽，兩件作品參賽
- 資訊程式設計比賽，資訊社學生參賽

四、科任團隊

- 英語：Cool English(五六年級)、一至四年級節慶及一年級各班英語歌曲演唱
- 音樂：管樂團、合唱團、直笛教學

- 美術：版畫、雙語
- 自然：生態池、校兔、香草學堂
- 體育：各年級校本體育課程
- 社會：六年級SDGs研究發表

五、115學年度專案計畫

- 113-115雙語實驗課程領航計畫（雙語視覺）
- 圖書館智慧升級計畫
- 115學年度閱讀推動教師計畫（教育部級）
- 藝術深耕教學計畫
- 科學+計畫

詳如處室報告附件

4. 輔導主任

說明：(輔導室 蔡宗翰 於 115-09-09 08:15 新增 / 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9 16:22 修改)

1. 115學年度處室人員工作職掌
2. 落實校園三級輔導機制
3. 校園學習輔導與照顧系統介紹
4. 校園活動剪影
5. 活動預告

詳如處室報告附件

上次決議案執行說明

1. 上次決議案執行說明

說明：(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4 09:25 新增 / 115-09-09 17:02 修改)

第一案: 115年暑假行事曆

- 1.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- 2.說明：通過已執行

第二案:115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活動行事曆

1. 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- 2.說明：通過執行中

第三案: 115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詳案

1. 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- 2.說明：通過執行中

提案討論

1. 提案討論

說明：(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4 09:34 新增 / 115-09-09 16:56 修改)

新北市新莊區民安國民小學 115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彙整			
開會時間	09/9(三)下午1點30分		
開會地點	忠孝樓4樓視聽教室		
案次	提案內容	提案單位	備註
第一案	提案內容： 115學年度代收代辦費(學費、註冊費)與學用品代辦費合併一張繳費單收費暨各項代收代辦(114年學年度學用品代辦、國小戶外教育、課後班、課後社團、畢業紀念冊、大手牽小手、英速魔法學院、寒暑假育樂營及幼兒園課後留園延長照顧、戶外教育等)製單收費案提請通過。 案由說明： 。依據115年5月19日新北府教中字第1150950102號函收取基準表中備註：其他有關學生個人需要及使用之事項，及學校為學生相關權益及福祉接受委託代收代辦之費用，須經由學校校務會議且在家長代表出席下決議通過始得收費。前項會議紀錄、費用收據及相關資料均依規定年限保存備查，其收支情形，並應公告之。 。原本學用品代辦由合作社代辦，因本校合作社暫停營運，故合併於原本代收代辦費中收取，又考量開立兩張繳費單增加家長手續費上的負擔，故合併一張繳費單中收費。 。本校115年學年度學用品代辦、國小戶外教育、課後班、課後社團、畢業紀念冊、大手牽小手、英速魔法學院、寒暑假育樂營及幼兒園課後留園延長照顧、戶外教育、畢業紀念冊等)製單收費，須經由學校校務會議且在家長代表出席下決議通過始得收費。 綜上，將本校115學年度之各項代收代辦費用製單作業，提請通過後辦理。 <u>決議：過半數舉手表決同意，通過</u>	總務處	★為實施節能減碳，會議當日將不另行發放提案紙本，相關案由說明已公告於民安首頁最新訊息。請自行上網參閱。
第二案	提案內容： 追認115學年度體育班成立 案由說明： 115學年度體育班之項目、人數 六年級棒球(男)12、壘球(女)3人、手球(女)8人 五年級棒球(男)14、壘球(女)9人 共46人 <u>決議：過半數舉手表決同意，通過</u>	學務處	

臨時動議

1. 臨時動議

說明：(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4 09:39 新增 / 115-09-09 17:02 修改)

家媛副會長提臨時動議：教育部已有相關公文，強調教師下班後的休息時間，若非重大緊急或突發事件，家長不宜過度打擾或要求即時回應。

* 家長立場：

* 支持此政策方向。教師每日上班時間長（從早上7點至下午6點），整天面對學生相當辛苦，下班後應享有個人與家庭休息時間。

* 若無攸關人身安全或重大緊急事件，家長可透過聯絡簿、LINE留言等方式溝通，或於次日上班時間再與老師討論，不一定要急於當晚通話。

* 提出這個臨時動議，希望學校能針對此公文進行宣導，並向其他家長說明。也可利用下週家長日的機會向全體家長宣導，建立良好的溝通默契。

主席結論或主席指示

事項

1. 主席結論

說明：(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4 09:39 新增 / 115-09-09 17:02 修改)

學校於 6 月 17 日收到公文後，即召開內部行政會議與教師會議研究討論，思考如何在保障教師權益與滿足親師溝通需求間取得平衡。

* 現行親師溝通之困境：部分家長常於非上班時間（如晚上 8 點後）頻繁聯繫，甚至詢問細微事項（如彩色筆帶幾色、學生隔天行程等），易造成教師不必要的負擔與干擾。若設定明確聯絡截止時間（如晚間 7 點或 8 點前），又可能引發家長誤解教師「上班至該時間」，或是當教師因家庭私事未接聽時造成誤會與投訴。

* 緊急事件處理：若屬「校園安全、重大突發事件、緊急災害應變」或有即時必要性者，教師仍會依專業妥善處理，並非一律切斷聯繫。目前部分教師自費申請 LINE 官方帳號

（Line@）來處理班級溝通，能有效設定自動回覆與非服務時間提醒。

* 校方考慮於未來家長會常務委員會成立及年度預算編列時，討論是否由家長會經費協助資助/補助教師使用 LINE@ 官方帳號，以建立更專業且具邊界的溝通管道。

學校會依教育部相關公文，針對教師「離線權」及「親師溝通機制」進行適當規劃與宣導

* 決議內容：

* 請學校依此公文進行後續具體規劃與處理，以保障教師於非上班時間之休息權益，同時維護學生的學習與受教權益。並將相關公文的精神與溝通規範轉知全體家長，宣導「教育為專業服務而非無限度服務業」之觀念，建立互相尊重與理解的親師合作關係。

散會

1. 散會

說明：(總務處 林師如 於 115-09-04 09:39 新增 / 115-09-09 17:02 修改)

主席宣布散會(2:30)

謝謝家長們的參與，希望家長們能賺大錢、老師們能教學順利、學生要好好學習、聽師長的話，今天會議就到此